

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单位名称：饶平县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2018 年预算
行政经费	624.37
“三公”经费	3.35
其中：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	0.00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	2.09
1. 公务用车购置	0.00
2.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2.09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	1.26

注：

1、行政经费经费：（1）基本支出。一是包括工资、津贴及奖金、医疗费、住房补贴等（不包括离退休支出，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）基本支出；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水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交通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物业管理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门材料费、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。（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）（2）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。具体包括出国费、招待费、会议费、办公用房维修租赁、购置费（包括设备、计算机、车辆等）、干部培训费、执法部门办案费、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、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指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

2018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预算拨款支出3.35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（按照对应科目进行说明）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（委）机关、局（委）属单位出国团组0个、0人次，预算与去年保持一致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.09万元，主要包括：（1）报废0辆、更新购置0辆，购置支出0万元，平均每辆0元；（2）公务车保有量1辆，全年运行费支出3.22万元，平均每辆3.22万元。比上年增加0.61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城乡养老及医疗保险业务培训宣传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等一系列工作在下乡推行，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用增加。

3. 公务接待费1.26万元，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，比上年减少0.03万元，原因是我局严格遵守国家的八项规定，加强对公务接待的控制管理。